**西安建筑科技大学**

**博士研究生招生远程网络考核考场规则**

1.考生应当自觉服从博士考核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核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远程网络考核考场或场所秩序。

2.考生须提前备好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按规定进入考核会场，应当主动配合工作人员要求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和应试环境检查。

3.考生应保证应试现场能提供清晰的视频画面和音频传输，保证视频、音频的真实。应试环境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，不得播放录音代替作答。

4.原则上要求双机位。第一机位为面试主机位，面向考生，用于考官对考生的远程视频考核（最好为笔记本电脑）。第二机位为面试的副机位，放于考生侧后方，用于考官和视频监考员在面试过程中观测考生的桌面、后方及周边环境情况。放置面试主机位的书桌应紧贴墙面摆放。

5.考核桌面除学院规定的考核设备和物品外，不得放置与考核相关的任何材料，考生座位1.5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、报纸、资料、电子设备等。

6.考生应保证周围环境独立、不受干扰，无其他人员存在。在考核过程中，不得与他人交流、互打暗号或者手势，不得与周围无关人员存在接递物品行为。考核全程不能有其他人员在场或中途进场。

7. 考生应着装整齐，坐姿端正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视线不能离开屏幕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，面试不得使用耳机。

8．考核未结束前不能离场。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参加考核，经工作人员短信或电话提醒后，仍然未进场，视为自动放弃考核资格，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。

9.考核内容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，不得录屏录像录音，不得以任何理由、任何形式向他人及网络平台传播考核题目及照片、音视频等信息。

10.考核过程中若发生考生方断网情况，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，按照断网应急办法处理。

考生应遵守上述远程网络考核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对违反考场规则、破坏考试秩序的行为，一经发现将按照有关违规违纪处理规定取消考生的考核成绩、考核资格、录取资格，对已入学考生将取消学籍。